

##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0年1月7日上午十点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为5名，实际出席董事5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由吕琦先生主持，经与会董事充分的讨论和审议，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**一、会议以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；**

同意补选李继芳女士为公司董事长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及补选董事长的公告》。

独立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。详见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**二、会议以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。**

- 1、同意补选李继芳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；
- 2、同意补选李继芳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；
- 3、同意补选李继芳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。

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一月七日